

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 利用项目



项目名称：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
保护利用项目

项目编号：FS34000120267092号

采 购 人：安徽博物院（安徽省文物鉴定站）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广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5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6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95

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安徽广电电子交易平台 (<http://www.ahgdxg.com/TPBidder>)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S34000120267092 号

项目名称：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预算金额：297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2970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别名称：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预算金额：2970000 元

数量：1

简要描述规格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是完成安徽博物院馆藏 221 部 1197 册古籍（家谱）的数字化采集、加工处理、存储、管理、研究与展示利用工作，应用先进的数字化技术实现文物的有效保护与传承，推动安徽博物院从古籍收藏向古籍赋能的转变。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0 天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本包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包别 1：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别 1：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6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安徽广电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ahgdxg.com/TPBidder>）

方式：供应商登录“安徽广电电子交易平台”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安徽广电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安徽博物院官网（<https://www.ahm.cn/>）、安徽广电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ahgdxg.com>）上发布。

2.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

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3. 本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文件实施网上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需前往开标现场。

4. 投标人(供应商)注册及获取招标文件详见链接 <http://www.ahgdxg.com/qydt/004001/20241018/d69707cb-633a-4ffe-b3f8-50faf5c7b0c6.html>

5. 投标人(供应商)电子标投标详见链接 <http://www.ahgdxg.com/qydt/004001/20221014/d8ce1ee7-4cc3-41b3-8932-809f337dca6b.html>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博物院（安徽省文物鉴定站）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 87 号

联系方式：0551-63736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安徽广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 766 号广电大厦 5 层

联系方式：0551-6560399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查工

电话：0551-65622275、1521279527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FS34000120267092 号
2. 项目名称：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3. 预算金额：297 万元
4. 最高限价：297 万元

5. 采购需求：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是完成安徽博物院院藏 221 部 1197 册古籍（家谱）的数字化采集、加工处理、存储、管理、研究与展示利用工作，应用先进的数字化技术实现文物的有效保护与传承，推动安徽博物院从古籍收藏向古籍赋能的转变。

6.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0 天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三、获取招标文件

-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安徽博物院官网（<https://www.ahm.cn/>）、安徽广电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ahgdxg.com>）上发布。

2.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

取，责任自负。

3. 本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文件实施网上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需前往开标现场。

4. 投标人(供应商)注册及获取招标文件详见链接 <http://www.ahgdxg.com/qydt/004001/20241018/d69707cb-633a-4ffe-b3f8-50faf5c7b0c6.html>

5. 投标人(供应商)电子标投标详见链接 <http://www.ahgdxg.com/qydt/004001/20221014/d8ce1ee7-4cc3-41b3-8932-809f337dca6b.html>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博物院（安徽省文物鉴定站）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 87 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0551-63736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广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 766 号广电大厦 5 层

联系人：刘工、查工

联系方式：0551-65622275、15212795274

邮箱：ariyasougetsu@163.com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0551-68150243、0551-6815041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或不召开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 87 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0551-63736678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 年 8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7.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__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 小企业采购项目 适用）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____/____。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 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____/____。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 扣除：____/____。（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 包的项目适用）
17.4	本国产品价格扣 除（本项目不适用）	（1）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既 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 给予价格扣除 <u> </u> 。 （2）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 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 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geq 80\%$ ，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u>20%</u> 。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 中标候选人的数 量	<u>3</u> 名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 同时公告的内容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 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报价（适用最低评标价法） （4）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适用综合 评分法）

		(5)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 <u>2 %</u> ☐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元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 收取单位：<u>安徽博物院（安徽省文物鉴定站）</u> (4) 收取账号：<u>以合同约定为准</u> (5) 退还时间：<u>验收合格后退还</u>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 按下列标准收取：																																
		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协会文件 合公协〔2023〕03 号																																
		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代理行业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																																
		<table><tr><th>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万元以下 (含 100 万元)</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 万元-500 万元 (含 500 万元)</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 万元-5000 万元 (含 5000 万元)</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 万元-1 亿元 (含 1 亿元)</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 亿元-10 亿元 (含 10 亿元)</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 亿元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含 100 万元)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含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含 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含 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10 亿元 (含 10 亿元)	0.05%	0.05%	0.05%	10 亿元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含 100 万元)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含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含 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含 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10 亿元 (含 10 亿元)	0.05%	0.05%	0.05%																															
10 亿元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如下：																																		
100 万元×1.5%×80%=1.2 万元																																		
(500—100) 万元×0.8%×80%=2.56 万元																																		
(1000—500) 万元×0.45%×80%=1.8 万元																																		
(5000—1000) 万元×0.25%×80%=8 万元																																		
(6000—5000) 万元×0.1%×80%=0.8 万元																																		
合计收费=1.2+2.56+1.8+8+0.8=14.36（万元）																																		
以招标采购代理项目的中标（成交）价为计算基数，以每包（标段）的中标（成交）价为计算基数，具体收费标准以上表为准，每包（标段）不足 5000 元的按照 5000 元最低标准收取，招标（采购）代理费由																																		

		中标（成交）投标人支付。 （2）支付方式：☒转账/电汇 （3）收取单位：安徽广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 （5）开户名称：安徽广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合肥三里庵支行 银行账号：341316000013000792127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安徽广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1-65603993 通讯地址：合肥市望江西路 766 号广电大厦 5 层
31.4	演示视频提交特别说明	本项目详细评审因素设置视频演示 12 分，供应商须将演示视频（如有）打包为加密的 ZIP/RAR 压缩文件。该加密压缩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送至指定邮箱：ariyasougetsu@163.com。 加密要求：压缩包必须设置解压密码，未加密或加密无效导致无法打开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提交时间：以指定邮箱收件系统显示的邮件到达时间为准。逾期送达的邮件，视为未提交演示视频。 密码解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将主动联系供应商获取解压密码。供应商应保持通讯畅通，若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取得联系或提供错误密码导致无法评审的，其演示视频将不予认可。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

		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

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服务及工程（如有）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

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2.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并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5 同时符合 17.4 和 17.5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或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

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

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中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

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担保措施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50%作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经采购人审核无误的等额预付款保函，保函有效期同服务期)。完成本项目 1197 册（约 95760 叶）家谱，高清扫描、图像处理、全文文本转换、古籍元数据著录、古籍知识数据标引，支付合同总价 30%进度款。乙方完成全部家谱数字化加工工作及平台开发，交付全套完整项目成果，经甲方整体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 20%尾款。 注： （1）本项目要求中标人提供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

		施； （2）预付款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 （3）预付款保函递交要求：①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②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政府部门或主管部门备案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担保，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4）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或不支付预付款。
2	服务地点	安徽博物院（安徽省文物鉴定站），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0 天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交付验收。其中，针对 1197 册（约 95760 叶）家谱的高清采集、图像处理、全文文本转换、古籍元数据著录、古籍知识数据标引工作，须在 2026 年 12 月 10 日前全部完成。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 3 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提供全面的数据维护与技术支持。

二、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新时代 22 字文物工作要求，针对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的数字化采集、加工、存储、管理、研究与利用需求，应用先进的数字化采集技术，实现文物的有效保护与传承，搭建公众服务系统，提升社会影响力，增强公众参与度，以及确保文物数字化成果的安全存储与高效管理。

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是完成安徽博物院院藏 221 部 1197 册古籍（家谱）的数字化采集、加工处理、存储、管理、研究与展示利用工作，应用先进的数字化技术实现文物的有效保护与传承，推动安徽博物院从古籍收藏向古籍赋能的转变。

具体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古籍（家谱）数字化采集 投标人完成 1197 册（约 95760 叶）家谱的高清采集、处理、全文文本转换等；

2、古籍（家谱）数据著录 投标人按照指定标准完成 1197 册（约 95760 叶）家谱的知识标引，包括古籍元数据著录、古籍知识数据标引；

3、古籍（家谱）智慧服务平台：投标人根据采购人要求，负责古籍（家谱）智慧服务平台定制开发。

（1）数据嵌入：平台需嵌入安徽博物院现有藏品管理系统，接口由系统原建设单位提供，投标人须配合原建设单位完成古籍（家谱）档案资料及数字化成果在平台的传输对接，并根据原建设单位要求对成果进行必要的格式修改、元数据调整等，确保符合系统导入及使用要求。

（2）平台架构：平台须兼具智慧化展示平台（前端）与平台管理系统（后端），采用 B/S 技术架构，支持主流浏览器访问。

（3）展示平台功能：须实现 221 部家谱数字化展示及 5 部国家珍贵家谱专题赏析，具备古籍（家谱）多字段、多条件检索、在线阅读、识别纠错、图谱智能检索、智能问答、大数据统计等功能，并集成微信公众号及微信小程序。

（4）后端管理系统功能：须实现资源上传、家谱编目、数字知识管理、信息管理（含录入、审核、浏览、下载等）、元数据管理、系统管理、知识产权管理，并集成到现有藏品管理系统。

4、珍贵家谱主题知识库搭建：投标人负责独立完成 5 部国家珍贵家谱主题知识库的程序设计与系统搭建，具备全文检索、图文对照、世系图可视化、知识导航等功能，系统可独立部署运行，并在藏品管理系统或官网中嵌入跳转链接。

5、古籍（家谱）智能问答数据库：投标人基于古籍（家谱）档案资料及数字化成果，独立建设智能问答系统设计与搭建，支持自然语言提问、语义理解与自动应答，可独立运行并嵌入访问链接。

6、古籍（家谱）数字化成果硬件设备：投标人须提供一台可用容量不少于 50TB 的存储服务器，用于部署知识库及问答数据库并保障稳定运行；同时提供两组移

动存储设备（总容量须容纳全部数字化成果），用于数据交付或备份，设备产权归采购人。提供一台全新古籍专用采集终端设备，并提供与本项目整体质保期等同的全套售后服务保障。

7、古籍（家谱）数据资源扩充：系统性引入国内外权威标准化结构化数据资源，补充完善家谱历史人物等核心信息，有效提升古籍数字化研究与展示平台的内容完备度与学术深度。

三、服务需求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实质性指标项	★	负偏离该指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接受正偏离)
非标识项		3 条及以上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 投标被拒绝

序号	服务大类	服务事项	服务需求及相关技术参数要求
1	古籍 (家谱) 数字化 采集	★图像 采集标准	1. 古籍数字化采集环境应注意防护光源，避免透光或反射光的影响。同时，注意光源的合理补充，避免出现图像色彩不均或局部阴影。 2. 色卡（含标尺）应与每册古籍封面一同拍摄。色卡位置与古籍左侧书角对齐，距离封面左侧 0.1~1cm 位置。如果色卡不含标尺，可以使用矩形直角尺作为标尺，标尺应表面平整、无变形，刻度清晰可读，不应有锈蚀、划伤、崩刃等缺陷，标尺的材质应避免接触光源后产生透光或反射光。拍摄时标尺应放置在距离封面上侧 0.1cm~1cm，以尺端“0”刻度线作为测量基准，保持尺端与尺边垂直，不要歪斜。 3. 采集图像清晰，数据文件叶码连续，没有重叶、缺叶，错叶、折叶等情况（原书缺叶、错叶除外）。补扫缺叶图像要与同册图像文件的大小尺寸一致，颜色接近。

			4. 按 1: 1 比例采集, 图书叶面外围要求留白, 宽度不超过 1cm; 书叶间距不超过 0.1cm。 5. 以原书的上边沿为基准, 以中缝为中心线, 保持原文献的天头、地脚的尺寸不变, 左右两边的尺寸基本不变。图像倾斜角度不大于 0.2°。 6. 原件表面有其他粘贴物件时, 先将原件与粘贴物 (即粘贴物覆盖于文献) 一起采集, 然后将粘贴物掀开, 再次采集原件。 7. 古籍整理完毕后, 需根据古籍实际透字状态添加衬纸。如需要衬纸的地方较多, 必要时应分次添加衬纸。加垫衬纸不应造成古籍损坏。加垫衬纸前应先评估古籍的纸张厚度、纸张强度、折叶空隙等情况, 选择适宜的衬纸。如果不影响阅读, 无需添加衬纸。衬纸应保持整洁, 出现污渍、褶皱时要及时更换。 8. 原件超大幅面分画幅采集时, 各采集区域边缘必须留有 2cm (含) 以上的重复采集区。 9. 采集图像完整清晰, 无扭曲变形。数字图像文件用图形图像类软件检查清晰度, 确保图像不失真 (图像放大至实际尺寸 100%)。 10. 数字图像文件与古籍原件颜色不一致时, 应及时进行色彩校正, 重新开展图像采集工作。
2	古籍 (家谱) 数字化 采集	★图像 质量要 求	1. 将图像文件 (各种格式) 放大到 1: 1 状态, 逐叶检查。检查文件的明亮度、对比度, 不能有透光、彩点、彩线、黑边、污点、歪斜、模糊 (马赛克等) 以及图像倾斜、压字、折角、异物、透字、漏字、扭曲变形等情况。 2. 图像采集过程中无缺叶、倒叶、漏号、重号、错号等不规范现象。 3. 检查书页图像的完整度。发现文件漏扫时应及时补扫并在正确位置插入图像文件。

		4. 图像叶码连续，不得跳叶。 5. 加工数据以文献册次为单位，对应的各类标引数据完整、准确。 6. 检查采集（拍照）图像所对应的文献载体规格和相关参数指标。 7. 按照命名规则，检查目录、文件、数据库、文档、介质等名称正确无误。 8. 检查各类说明、统计、验收等文档齐全。 9. 确保所有文件保存位置正确，可以有效打开和显示。 10. 图像完整性 100% 正确。不能丢失、错位。 11. 图像歪斜、压缩转换等综合错误率不超过 1%。
3	★图像再处理要求	1. 长期保存级（A）处理内容及要求 古籍图像处理应在未改变原采集或拍照的图像色彩位数、分辨率、像素、格式等情况下进行。 （1）纠偏处理。对出现偏斜的图像进行纠偏处理，对方向不正确的图像进行旋转还原，以符合阅读习惯。 （2）图像剪裁。只允许处理古籍背景纸与拍摄图书外边缘的空白处。古籍原书与背景纸外边缘距离 0.5~1cm。 （3）不能进行锐化或者图像增强处理，不能更改图像的颜色，尽量减少对图像文件的后期处理。 2. 发布服务级（D）处理内容及要求 （1）格式转换 由长期保存级文件（A）转换为发布服务级（D）文件，即由无损 TIFF 格式按 JPEG2000 压缩方法，在评估文献的纸张颜色、文字大小、清晰度、排版方式等基础上，选择适宜的压缩因子，做有损压缩处理后转换为 PDF 格式文件。 （2）图像切分 通常数字化采集的古籍图像为双半叶 TIFF 文件，PDF 文

		件需要按半叶图像进行保存，须进行图像切分处理，即针对 PDF 格式文件进行切分处理。切分图像分辨率不做任何改变，以书脊中线为切分线，将原有的半叶处理为独立的页面。书脊右侧的半叶为页面 A，书脊左侧的半叶为页面 B。切分后，包含古籍版框和文字的图像信息保持完整。按命名规则重新对切分文件进行命名。 （3）图像拼接 ①根据古籍展示需要，对古籍进行图像拼接，将一筒子叶的 A 面与 B 面拼接为一张图片，并生成 TIFF、JPG、PDF 三种格式文件。 ②古籍超大幅面（如地图）分拍采集影像后，按需对古籍图像进行拼接处理，即对 PDF 格式文件做拼接处理。 以上两类拼接均要求在拼接时，对图像分辨率不做任何改变；拼接后，图像与古籍的原貌基本一致，无重影，拼接处无明显歪斜变形，包含古籍版框和文字的图像信息保持完整按命名规则重新对拼接文件进行命名。
4	数字化加工采集设备	1. 设备总体要求 （1）投标人须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满足古籍（家谱）数字化加工所需的古籍专用采集终端、图像处理设备及服务器等相关硬件设备。所有设备须具备高性能、稳定性和可扩展性，能够支撑大规模古籍（家谱）数字化采集工作。 ★（2）投标人须投入不少于 3 台古籍（家谱）专用采集终端设备同时开展采集作业。投标人应根据古籍（家谱）的不同开本尺寸，选配合适的终端型号与规格，确保设备能够覆盖全部待采集古籍（家谱）的幅面需求。 ★2. 采集终端技术指标 （1）古籍专用采集终端须为非接触式采集仪，并根据古

		籍（家谱）的实际开本尺寸，同时配备 V 型和平面型两种模式的翻书装置，终端操作台须支持 120° V 型书稿台或 180° 平面稿台两种作业模式，可灵活适配不同开本、不同装订厚度的古籍（家谱），彻底解决厚册装订古籍中缝文字遮挡等问题，保障采集成像完整无误，并最大限度减少采集操作对古籍（家谱）原件的损伤。 （2）光学分辨率：采集终端设备最大光学分辨率≥600dpi； （3）色彩指标：色彩位数≥24bit 真彩色； （4）光源类型：采用无紫外线的同步冷光源（固定 LED 冷光源） （5）感光元件成像感光元件达到 3×8000 像素点，或总像素≥5000 万像素； （6）采集幅面：最大采集尺寸不小于 60cm×45cm，可完成特大幅面古籍（家谱）原件图像采集。 3. 采集终端日常运维与保养管理要求 （1）采集终端实行常态化清洁保养，定期对工作台面、玻璃压板进行维护；玻璃压板如出现磨损、划痕、污渍污染等情况，投标人必须及时维修或更换服务，防止采集图像出现瑕疵缺陷。 （2）色彩校准工具管理：使用标准色卡、标尺开展色彩校准作业时，操作人员必须佩戴手套操作，保持色卡洁净无污损；色卡出现磨损、划伤、脏污等情况，投标人应立即更换全新色卡，保证采集图像色彩还原精度长期稳定。 ★4. 采集终端交付及售后服务要求 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供应商须提供 1 台全新古籍专用采集终端设备，并提供与本项目整体质保期等同的全套售后服务保障，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
--	--	---

			具体要求如下： （1） 设备参数要求：交付采集终端核心技术参数、硬件配置、双模式采集装置（V 型或平面）须与本项目在用终端完全一致，不得降级、减配、替换型号。 （2） 设备品质要求：交付设备为原厂全新、未拆封、未使用正品，严禁提供二手、翻新、返修、工程样机、库存机等非全新设备，机身无磕碰、无拆修痕迹。 （3） 交付资料及配件要求：须配套提供全套原厂配件、校准色卡、标尺、说明书、出厂质检报告等资料，确保设备完整可直接投入使用。 （4） 权属要求：本次交付终端设备所有权、使用权、处置权全部归属采购人，权属清晰无争议，供应商须配合采购人完成设备验收、登记入库。 （5） 质保服务要求：该设备免费质保期限与本项目整体质保期完全一致，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同步起算。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巡检、性能校准、故障排查、硬件维修、配件更换等服务，出现重大故障无法现场修复的，须无偿提供备用设备或更换全新设备，同时提供全程技术指导与操作培训。 （6） 后续技术支持：项目整体质保期满后，供应商须持续提供该设备终身技术咨询、优惠维修及配件更换服务。
5	古籍 (家谱) 数据著 录	★元数 据著录 标准	1. 文献整理登记：工作人员检查原书状况，清点文献册数，客观、准确填写“古籍数字化文献整理登记表”。 2. 古籍基本元数据著录：遵循《<u>古籍元数据规范</u>》（WH / T66-2014），并根据古籍知识内容具体应用进行本地扩展。古籍著录应使用规范繁体汉字。中国少数民族文字古籍可参照此规则使用汉字著录。“题名”元素中的卷数、“日期”元素中的年号纪年应使用汉文数字著录；

			其他如数量、开本尺寸和公元纪年等数字均用阿拉伯数字著录，完成《古籍基本元数据著录项目列表》。 3. 结构数据标引：对整理后的PDF 文件目录结构，包括品种层、子目层（有则必备）、册目录、册内文件数量进行标引。准确记录古籍原书各册信息，以及各册与古籍图像的对应关系。古籍数字资源按子目拆分或者合订拆分时，按实际拆分结果，记录古籍书册信息，以及与古籍图像的对应关系，按照《古籍结构数据标引项目列表》进行标引。 4. 卷目和篇名数据：对整理后的PDF各级目录和文件，卷目和篇名在数据标引工作中应做到准确、客观。按照《古籍卷目篇名数据标引项目列表》进行标引。 5. 元数据著录需满足<u>《国家图书馆家谱元数据规范与著录规则》</u>，即家谱元数据规范元素集包括核心元素、古文献类型核心元素和家谱个别元素三部分，其中核心元素15个，古文献类核心元素5个，家谱个别元素5个，部分元素扩展了若干元素修饰词及编码体系修饰词。
6	古籍 (家谱) 数据著 录	外字信 息处理 要求	本部分标引对象为整理后的 PDF 各级目录和文件。 1. 古籍的外字信息，每个外字填写一行。 2. 系统字符集以外的古籍用字处理项目按照《古籍外字表标引项目列表》进行处理。
7	古籍 (家谱) 数据著 录	古籍全 文文本 转换要 求	1. 文本数据具备唯一标识符。 2. 文本数据内容应忠实于原典文献，完整有序。 3. 元数据著录项目完整，著录信息准确。 4. 集外字处理。对于集外字或现有字库中无法显示的汉字，应建立“集外字表”，详细填写该字的描述信息。描述方法是：在等号“=”左边，用符号“=”表示缺字；在等号“=”右边方括号“[]”内，用规定的形式、符号

			和文字来描述缺字，并在其后的圆括号“（）”内注明汉语拼音读音。具体参见国家图书馆编<u>《汉语文古籍机读目录格式使用手册》</u>中 393 字段“系统外字附注”等相关说明。 5. 文本数据与基本元数据、结构数据、标引数据、说明文件等各类数据，具有关联关系且著录无误。 6. 文件格式与编码著录无误。 7. 文本数据的字符、符号等信息的综合错误率不超过 1%。
8		纯文本文件 XML 结构要求	1. 纯文本 XML 由四部分组成，包括文件头、古籍基本元数据、结构数据、卷目篇名数据，使用 file header（文件头）、metadata（古籍基本元数据）、structure（结构数据）、catalog（卷目篇名数据）等标签。 2. 一部书有一个 XML 文件。
9	古籍（家谱）数据著录	元数据著录和标引质量要求	★严格按照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制定的<u>《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古籍数字化和知识标引规范手册（暂行）》</u>（详见附件）古籍元数据著录要求。 1. 遵照 XML1.0 规范，使用 UTF-8 编码方式、Unicode5.0 字符集。同时额外提供 GB18030-2022 和 ISO10646 标准的文档。 2. 著录信息应严格按照文献实际内容进行客观著录，标引词与标引对象文件应正确链接，确保实用性。卷目篇目层级正确，链接正确。文字错误率不超过 0.3%。
10	古籍（家谱）数据著录	全文转换质量要求	1. 文本数据的文字、版式、符号、段落顺序等，其字符综合错误率不超过 1%。 2. 文本数据文件与发布服务级 PDF 格式文件一一对应，叶面连续，不得跳号，不丢失文件。错误率为 0。
11	古籍（家谱）	★总体架构	1. 架构模式：安徽博物院古籍（家谱）智慧服务平台，整体采用 B/S（浏览器/服务器）三层架构，前后端分离

智慧服务平台		模式开发。平台分为两大子系统：家谱智慧化展示平台前端（公众服务端）、家谱智慧化展示平台后端管理系统（内部运维端）。三层架构划分如下： （1）表现层：支持电脑浏览器、手机端、微信公众号及小程序多终端访问； （2）业务逻辑层：部署应用服务，统一处理检索、可视化、文件处理、系统集成等业务请求，保障高并发稳定性； （3）数据资源层：分离数据库与文件存储，存放家谱元数据、人物关系数据、地理时空数据与高清影像资源。 2. 网络与性能通用约束 （1）并发能力：平台支持不少于 1000 用户同时在线并发访问，高峰期 500 人同步在线浏览高清影像、加载关系图谱、时空地图无卡顿；普通检索接口响应$\leq 300\text{ms}$，高清家谱分块首屏加载$\leq 1\text{s}$，可视化图表渲染时长$\leq 2\text{s}$；高峰期服务器 CPU 使用率$\leq 70\%$，无网关超时、服务宕机等问题。 （2）浏览器与终端兼容：全面兼容 Chrome、Edge、Firefox 等主流浏览器，以及 360 浏览器、奇安信等国产浏览器支持 Windows、macOS、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操作系统环境下的正常访问与使用。；支持展厅大屏、老旧办公电脑自动降级适配，低配设备自动关闭动画特效，保障基础功能正常使用；前端页面自适应移动端，完整嵌入微信公众号、小程序。 （3）网络传输优化：高清古籍图片采用金字塔瓦片分块按需加载，静态资源开启 Gzip 压缩与浏览器缓存支持弱网自动降低预览画质；大文件上传采用分片、断点续传，网络中断可自动恢复；内外网权限隔离，外网仅开放公众阅览功能，后台管理仅限内网或 VPN 访问。
--------	--	--

			（4）系统集成兼容性：输出标准化 RESTful API 接口，可与博物院现有藏品管理系统、官网门户、数字库房系统无缝对接，支持统一账号单点登录；兼容 JPG、TIFF、PDF、XML、Excel 等现有资源格式，可批量导入原有元数据，无需对现有业务系统进行底层改造。
12	古籍 （家谱） 智慧服务平台	★前端 公众展 示平台 功能需 求	1. 221 部家谱数字化研究与展示系统 （1）人物维度：①姓氏浏览：支持姓氏分类、首字母筛选、模糊检索；②先祖名人：人物档案展示，自动关联对应家谱原文与世系片段；③关系图谱：交互式家族网络图，支持缩放、拖拽、节点展开；⑤世系图展示：横向、纵向世系可视化，海量节点分页异步加载。 （2）空间维度：①时空浏览：时间轴与电子地图联动，还原家族发展历程；②迁移图浏览：家族迁徙路线图层展示，可按朝代、地域筛选数据。 （3）其他文化栏目：①家规家训：全文检索与关键词高亮；②家谱文化百科：知识库分页展示，支持海量条目流畅浏览。 2. 5 部国家珍贵家谱专题赏析 （1）针对 5 部国家级珍贵家谱建设独立专题栏目； （2）开篇动画（低配终端自动切换静态页面）； （3）家谱概况、版式介绍、专题知识百科； （4）专属时空迁徙地图、图像导览标注、专项世系图展示。 3. 公共系统功能 （1）家谱中心多条件复合检索，支持千人并发查询； （2）在线翻阅高清家谱影像，支持放大、旋转，大文件分块加载； （3）图谱智能检索，实现以人物、地域、家族关系筛选资源；

			(4) 智能问答: 基于家谱知识库提供在线咨询; (5) 大数据统计: 自动生成馆藏分布、访问量可视化报表; (6) 支持微信公众号、小程序无缝嵌入, 扫码直达资源页面。
13	古籍 (家谱) 智慧服 务平台	★后端 管理系 统功能 需求	1. 资源管理模块 (1) 资源上传: 批量分片上传高清影像与电子文档, 支持断点续传; (2) 家谱编目: 元数据表单录入, 兼容院内现有编目模板, 支持批量导入导出; (3) 数字知识管理: 统一维护人物、地域、家规、百科知识库; (4) 资源全流程管控: 实现资源录入、多级审核、浏览权限控制、下载权限管理; (5) 元数据管理: 统一管理馆藏、人物、地理时空元数据, 支持数据校验与 XML 格式导出。 2. 综合管理模块 (1) 系统管理 分级角色权限管理, 完整留存登录、修改、导出等操作日志 (日志保存不少于 3 年); 实时监控在线人数、服务器负载, 可配置前端画质与动画开关, 适配各类终端。 (2) 知识产权管理 数字资源添加版权水印, 配置下载频次限流, 区分公开阅览与内部涉密资源。 3. 系统集成管理 可视化配置接口启停、数据同步定时任务, 实现与院内其他业务系统的数据互通与格式自动转换。
14	古籍 (家谱)	★技术 保障方	1. 高并发保障措施 (1) 部署 Nginx 负载均衡, 多节点集群运行, 单点故障

智慧服务平台	案	不影响整体服务。； （2）引入 Redis 缓存热点检索数据、图谱与统计报表,降低数据库压力；存储层面，负责完成存储服务器与采购现有的超融合服务器一主一备高可用部署，实现存储数据的冗余保护。 （3）接口增加限流熔断策略，抵御爬虫与突发流量； （4）大数据导出、批量转码等任务采用后台异步执行，不阻塞前端访问； （5）数据库分表存储海量人物与家谱数据，建立联合索引，保证检索高效稳定。 2. 软硬件兼容保障 （1）采用响应式前端框架，提供完整的多浏览器、多操作系统兼容性测试报告； （2）国产软硬件环境适配可在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国产操作系统，达梦、人大金仓等国产数据库，以及国产中间件环境下稳定运行，确保智慧平台在国产化基础软硬件体系中功能完整、性能正常，不涉及对上述软硬件的采购。； （3）内置自动检测机制,对老旧终端自动关闭动态特效,保证基础阅览功能稳定可用； （4）提供完整接口文档与对接示例代码，支持院内技术人员自主调试集成。 3. 数据安全与运维保障 （1）全站 HTTPS 加密传输,防止资源在网络传输中被篡改、泄露； （2）数据库定时自动备份，支持异地存储，满足等保审计要求； （3）后台管理系统严格限制访问来源,仅允许内网及 VPN 接入；
--------	---	--

			（4）系统日志可对接院内运维监控平台，出现性能瓶颈自动告警。
15	古籍 （家谱） 智慧服 务平台	★测试 与交付 验收	1. 成交供应商须完成并发压力测试、多终端兼容性测试、弱网环境测试、多系统联调测试，并提供正式测试报告；现场压测达不到并发与响应指标的，不予通过验收。 2. 交付物包含：完整部署程序、源代码、接口文档、运维手册、兼容适配方案、培训文档。 3. 提供不少于 3 年免费运维服务，免费完成浏览器版本迭代适配、性能调优、系统对接调试。
16	珍贵家 谱主题 知识库 搭建	★知识 库技术 要求	1. 架构设计 数据库设计：设计合理的数据库结构，包括数据模型设计和索引设计，以优化查询效率和存储效率。确保数据库能够支持大量的数据存储和高效的检索操作。 网络拓扑设计：考虑系统的可扩展性和容灾能力，确保系统在高并发访问或网络故障时仍能保持高可用性和稳定性。 2. 功能设计 （1）搜索功能：提供高效的搜索引擎，支持全文检索、模糊搜索、高级搜索等功能，能够快速准确地找到用户所需的知识。 （2）分类功能：根据知识内容的不同，设计合理的分类体系，方便用户按类别浏览和查找知识。 （3）添加和编辑功能：提供简单易用的编辑界面，支持系统管理员或特定用户添加、编辑和删除知识内容。 （4）推荐系统功能：基于用户的浏览历史、搜索记录或个人偏好，智能推荐相关或补充性知识内容，提升知识发现的效率和个性化体验。 （5）版本控制功能：对于经常更新的内容，提供版本历史记录功能，后台可以查看或退回之前的知识版本，追

			踪变更和维护知识准确性。 （6）数据分析与报告功能：提供知识库使用情况的统计分析，如访问量、热门知识、用户行为分析等，帮助管理员了解知识库的使用效率并做出改进。 （7）问答功能：内置问答模块，用户可以直接在知识库内提出问题，系统尝试自动匹配答案或引导至相关知识条目。 3. 用户界面设计 （1）主页设计：设计简洁明了的主页，能够快速导航到不同的功能模块，提升用户的使用效率。 （2）搜索界面设计：提供简单易用的搜索界面，支持多种搜索方式，方便用户快速找到所需知识。 （3）展示界面设计：清晰展示知识内容，知识内容可关联跳转。 4. 性能需求 （1）响应需求：在网络稳定的环境下操作性界面单一操作的系统响应时间小于 1 秒，复杂操作响应时间小于 5 秒。 （2）并发需求：支持 50 个并发用户的性能要求。 （3）运营需求：系统提供 7×24 小时的连续稳定运行，平均年故障时间：<1 天，平均故障恢复时间：<120 分钟。 （4）安全和隐私保护 ①安全性能：保证 WEB 服务的安全，包括防止非授权访问、注入攻击、溢出攻击、DDOS 攻击等。 ②权限管理：设计合理的权限控制机制，根据用户角色和权限分配不同的访问和操作权限，确保知识的安全性和保密性。 ③数据加密：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和传输，防止数据泄露和篡改。
--	--	--	--

			(5) 易用性需求 ①易操作性设计：系统要便于操作、易用高效、提醒提示友好，必须提供人性化的操作界面，简洁易用。要尽量避免不必要的操作，界面组织方式和操作方式要符合一般用户的使用习惯。 ②实用性设计：提供美观实用、友好直观的图形化用户管理界面，支持各种图形数据与属性数据的相互关联和直观表达，包括显示、查询、统计等。 ③帮助文档功能：集成智能助手或详尽的帮助文档，帮助解答用户使用过程中的疑问，提供操作指南
17	古籍 (家谱) 数字化 成果硬 件设备	★存储 服务器 设备	1. 整机机箱规格 (1) 设备形态：2U 机架式服务设备； (2) 硬盘盘位：机箱支持≥ 12 个 3.5 英寸标准硬盘安装位。 2. 处理器要求 (1) 处理器数量：配置 2 颗同规格处理器； (2) 单处理器核心数：单颗处理器物理核心≥ 32 核； (3) 处理器基础主频：基础运行主频$\geq 2.6\text{GHz}$； 3. 内存配置 (1) 内存类型：不低于 DDR4 服务设备专用内存； (2) 配置容量：标配内存容量$\geq 32\text{GB}$； (3) 具备内存故障预警、内存热扩容、内存镜像等企业级可靠性功能。 4. 存储硬盘配置 (1) 硬盘接口类型：SATA 或 M.2 企业级硬盘； (2) 单盘容量：单块硬盘容量$\geq 18\text{TB}$； (3) 标配数量：配置同规格硬盘不少于 3 块； (4) 硬盘支持企业级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工况。

			5. RAID 阵列卡要求 （1）阵列卡规格: 内置式 8 口 SAS/SATA RAID 控制卡; （2）功能支持支持 RAID0/1/5/6/10/50/60 等主流阵列模式; （3）配套缓存: 配置独立高速缓存, 支持硬盘故障离线重建、后台校验。 6. 电源模块 （1）供电架构: 1+1 冗余双电源设计, 单电源故障不影响整机持续运行; （2）单电源额定功率: 单电源额定输出功率$\geq$900W; （3）支持热插拔更换电源, 无需停机断电维护。 7. 通用基础可靠性要求 （1）整机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稳定运行, 具备硬件故障告警、远程带外管理功能; （2）支持风扇冗余、风扇调速降噪, 支持机房标准机柜上架安装; （3）配套原厂服务设备管理平台, 可统一监控 CPU、内存、硬盘、电源、风扇硬件状态; （4）国产服务器及基础架构兼容: 兼容国产主流服务器操作系统, 并可适配虚拟化、数据库、文件存储等多种业务场景; 同时保持对后续国产化平台及组件的扩展兼容能力, 预留平滑升级与替换空间, 无需当下同步采购。
18	古籍 (家谱) 数字化 成果存 储设备	★移动 存储设 备	1. 配置数量与存储要求: （1）投标人必须提供 2 套相互独立的存储介质, 每套介质存储空间均能够完整容纳本项目全部数字化采集成品数据, 形成双数据副本备份。 （2）存储介质首选全新移动机械硬盘; 若投标人选用固态硬盘、蓝光光盘、磁带库等其他存储介质, 必须同步无偿提供能够正常读取该存储介质的配套硬件设备, 保

		证采购人无需额外采购设备即可完整读取、导出全部数字化成果数据。 2. 产品正品硬性要求 （1）所有存储介质及配套读取设备必须为原厂全新未拆封正品，为国内市场主流成熟商用品牌，严禁提供二手、拆机、翻新、返修产品；设备外观无破损、划痕、磕碰，无拆封、维修痕迹。 （2）随货物同步提交产品出厂质检合格证明、设备唯一原厂序列号，所有产品均可在品牌官方渠道核验真伪。 （3）原装数据线、防震收纳包等全套原厂配件齐全，产品符合国家电子产品安全强制性标准。 3. 硬件性能硬性要求 （1）存储介质无坏道、无扇区错误，连续批量写入海量高清采集文件、图像运行稳定，不存在掉盘、断连、文件损坏、数据丢失问题； （2）投标人交付前必须完成全盘稳定性检测、坏道扫描，并向采购人提交正式硬件检测报告，未提供检测报告视为验收不合格。 4. 数据安全强制性约定 （1）存储介质交付前必须完成全盘病毒查杀，确保无病毒、木马、恶意程序，保障数字化成果不被篡改、损毁 （2）支持开启只读保护模式，可锁定数据防止文件被随意删除、修改、覆盖； （3）两套存储介质分开独立封装，两套介质内均完整存放全部项目成品数据，满足档案双备份归档管理规范。 5. 售后质保硬性条款 存储介质原厂质保期限不得少于 3 年质保服务可通过品牌官方渠道全程可查。质保期内一旦出现硬件故障，投标人须免费更换全新正品存储设备，并无偿配合采购人
--	--	--

			完成数据迁移工作，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
19	古籍 (家谱) 数据移交	★移交 要求	1. XML 文件 XML 文件内容包括古籍基本元数据、结构数据、卷目篇名。 2. 对象数据 长期保存级、发布服务级数据，包括： TIFF、JPG、PDF、TXT 等文件格式。 3. 文献整理登记表和外字表 （1）文献整理登记表和外字表用 EXCEL 表填写。 文献整理登记表内容包括：名录号、普查编号、索书号、题名、册数、总叶数、开本尺寸、透字、夹框、夹字、皱折、缺叶、残叶、签条、夹纸、登记人员、登记日期等。 （2）外字表的内容包括：加工记录标识号、内部序号、外字、描述、位置。 4. 数据说明文件 项目各类数据的总体说明文件用 EXCEL 表填写。 总体说明文件内容包括：项目建设年、单位名称、记录标识号、古籍书名、TIFF 格式文件数量、JPG 格式文件数量、PDF 格式文件数量、TXT 格式文件数量、备注说明（存储介质情况以及特殊情况说明）。
20	古籍 (家谱) 数据资源扩充	数据资源扩充	须依托国内外权威结构化数据资源库，提供如人物、职官、机构、地点等至少 4 类结构化数据内容，资源来源合法性、权威性可靠，数据类别覆盖全面，多类结构化字段样例完整详实，标引精细规范、内容体系完善、考据出处记录完备、适配项目建设需求。
21	文物安全与数据保密	★文物安全与数据保	文物安全是文物保护工作的前提和重要基础。项目实施时应从人员、文物、场地等多维度细化措施，制定系统、科学的保障方案，筑牢文物安全防线。

	要求	密要求	1. 投标人应遵守古籍相关管理制度, 并签订保密承诺书。 2. 凡是用于古籍数字化采集的电脑均不可上网, 严禁未经许可携带移动存储设备进出数字化工作现场。 3. 现场工作人员须具有古籍数字化相关工作经验, 对古籍编目、古籍图像处理等业务有一定的基础知识, 古籍必须由工作人员按照清单核对无误后方可交接。 4. 保持工作场所的干净整洁, 严禁吸烟、吃零食, 古籍附近不得放置水杯等有损坏隐患的物品。 5. 采集过程中如有疑问, 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 不得私自处理古籍签条掉落、古籍粘连等问题。 6. 文物搬运、采集、排架过程保险由中标人以不低于保额 1000 万元的标准购买, 即全部搬运文物的“钉到钉”商业保险（全额、全险种、无免赔）。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后、数字化采集工作开展前出示保单原件并提交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文物损坏经双方公认的第三方评估鉴定机构评估, 损坏文物价值超过中标人投保保额标准的, 由中标人全额赔偿。该项目搬运、排架等全程的文物安全工作由中标人负责。 7. 加工后古籍数字化资源版权归安徽博物院所有, 不得保留、使用、赠送给其他第三方, 进行数据移交后, 投标人必须清除所有数字资源。 注: 上述“文物安全及数据安全要求”内容,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未提供投标无效。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文物资源及其数字化成果数据版权、服务的配套软硬件所有权全部归安徽博物院所有, 并应严格按照国家和安徽博物院相关规定进行保密管理。
22	开放项目源代	★源代 码及技	1. 源代码移交义务: (1) 成交供应商应于本合同约定的古籍（家谱）智慧服

	码移交	术资料 移交标准	务平台及珍贵家谱主题知识库开放项目全部完成，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完整移交项目全部源代码及相关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开发说明、接口文档、数据库架构说明、运维手册、部署配置手册、兼容适配方案、培训文档等，以下统称“源代码及技术资料”）。 （2）移交方式为：以加密移动存储介质或采购人指定的安全传输渠道交付，移交清单需经双方签字确认，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 源代码完整性与可用性要求： 成交供应商移交的源代码应具备以下条件： （1）源代码为项目开发过程中形成的完整、原始版本，未进行任何删减、篡改或恶意封装，能够直接用于二次开发、迭代升级、日常维护及服务器部署； （2）源代码包含项目运行所需的全部核心模块、接口代码、配置文件及依赖文件，不存在缺失、冗余或无效代码，确保功能与验收时完全一致； （3）源代码应具备良好的可读性、规范性与可维护性，代码注释完整、逻辑清晰，符合行业通用开发标准，便于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技术人员理解与操作。 （4）源代码应确保支撑数据元数据、格式、关联关系的合规性，满足平台架构、功能模块、性能指标的技术参数要求，确保采购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完成质量验收和符合性验收。 3. 技术障碍禁止约定： 成交供应商保证，移交的源代码及技术资料不得设置任何形式的技术障碍，包括但不限于： （1）未设置加密锁、硬件绑定、域名限制、IP 白名单等影响源代码部署和运行的限制措施；
--	-----	-------------	---

			（2）未植入后门程序、恶意代码、隐藏指令、时间限制、功能屏蔽等影响项目正常使用或篡改的代码； （3）未通过混淆、加密等手段导致代码无法直接查看、修改或调试，确保采购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能够直接获取、修改源代码以实现项目的正常使用与维护。 4. 移交配合与技术支持： （1）成交供应商应在移交源代码时，向采购人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包括但不限于源代码部署说明、编译方法、调试流程等，确保采购人能够独立完成项目的部署与基础运维； （2）若采购人因使用、维护或二次开发需要，提出关于源代码的技术疑问，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安排技术人员无偿提供解答与技术支持，直至采购人能够独立操作源代码。 5. 违约责任： （1）本条所称“移交的源代码存在缺失、无效、设置技术障碍等情形”，包括经采购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验收、符合性验收标准检测未通过的情形；质量验收未达到古籍（家谱）智慧服务平台及珍贵家谱主题知识库开放项目设定的建设内容，视为移交存在质量瑕疵；符合性验收未通过的，视为移交存在技术障碍，均属于本条约定的违约情形。 （2）采购人验收未通过的，应向成交供应商出具书面整改通知，载明整改内容、整改期限（10个工作日）及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未在通知期限内完成整改并通过验收的，视为根本性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15%支付违约金，同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3）若成交供应商未按本条第1款约定时间移交源代码
--	--	--	--

			及技术资料，采购人应出具书面催告通知，要求其在催告期限内完成移交；催告期限届满后仍未移交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向采购人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工作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4）若成交供应商移交的源代码存在本条第（1）款约定的违约情形，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整改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重新移交符合要求的源代码；逾期未整改的，采购人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修复，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本条约定的 1%违约金为固定违约责任，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实际损失（含第三方修复费用、运营损失等），成交供应商还应补足差额；违约金与损失赔偿可同时主张，但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0%；同时，采购人有权按本款第（2）项约定的标准追究违约责任。 （5）若因源代码存在技术障碍或质量瑕疵，导致采购人遭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运营损失、修复费用等），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维权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不受前述违约金累计上限限制。 6. 知识产权归属： 本项目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的知识产权自移交之日起，全部归采购人所有，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使用、复制、转让或授权第三方使用，但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除外。
23	★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	质量验收：甲方组织专家或通过技术手段抽样检测，每类数据抽样比例$\geq 10\%$；内容准确性$\geq 99.5\%$、核心字段完整性 100%、格式符合性$\geq 98\%$，非核心字段符合“有

			则必备”要求，达标即为合格。 符合性验收：交付物齐全、文档清晰完整，数据符合本技术参数规定的各项要求（含元数据、格式、关联关系等），平台架构、功能模块、性能指标、接口规范等均符合技术参数要求，满足业务场景正常使用需求。
24	培训及售后服务要求	培训及售后服务要求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 3 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提供全面的数据维护与技术支持。 数据维护：质保期内，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或自行排查发现的问题，对数据进行免费勘误、补充和必要的更新，每年维护次数不少于 2 次，维护完成后提交维护报告。 技术培训：为了使本项目所涉及的采购人维护人员能全面地了解文物数据、软硬件的操作规范、日常维护、功能介绍等知识，增强文物数字化保护相关的技能，中标人除了向采购人提供技术说明、操作说明和相关的文档之外，还应负责组织对现场具体管理和维护人员进行全面高质量的培训，使其掌握相关安全操作常识。相关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 提供现场培训，人数不限。通过在使用现场集中讲解与操作，确保参训人员对文物数字化操作规范、文物采集数据、系统管理维护等方面获得全面了解和掌握，使其能够胜任数据、设备、系统的全部运行、操作、故障分析处理、维修和保养等工作。相关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 培训内容涵盖数据结构、内容特点、使用方法、维护要点及关联查询操作，确保甲方工作人员熟练掌握。 技术支持：在免费售后服务期内，如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发现问题，应派人及时到现场进行修正，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中标人应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最迟在第 1 个工作日内排除错误，1 个工作日不能解决的，必

			须采取临时应急等措施，以保证正常使用。无论在免费售后服务期内还是期满后，质保期内乙方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提供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现场多种方式技术支持服务，响应时间≤2 小时，重大问题 48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
--	--	--	---

四、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报总价，最高限价 297 万元，超过 297 万元投标无效，总价作为项目价格分计算依据，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请各投标人综合考虑，谨慎报价。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

五、其他要求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文物资源及其数字化成果数据版权、服务的配套软硬件所有权全部归安徽博物院所有，并应严格按照国家和安徽博物院相关规定进行保密管理。

六、合同专用条款

（一）投标阶段违约责任

1. 若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构成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且采购人保留依法向投标人主张赔偿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维权费用等）：

- （1）提供虚假材料或隐瞒重要事实参与投标；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正当理由”仅指不可抗力、法律法规政策调整等客观情形，且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 （3）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第三方。
- （4）存在串通投标、围标等违法行为，经有权机关认定的。
- （5）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放弃履行的。

2. 如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项目延期交付，每延期一天，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1% 作为逾期违约金；若延期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投标人除支付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需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

限于重新招标费用、替代供应商成本、项目延误产生的间接损失等）。前述逾期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应补足差额。

（二）实施阶段违约责任

1. 中标供应商必须完整落地招标文件载明的全部建设内容，供应商不得以投标总价偏低、成本不足、预估工作量不足、理解偏差、报价失误、不平衡报价等任何理由拒绝、拖延、缩减任意一项建设工作，或提出增价、补价、变更、减量、缺项、甩项、降标建设、替代实施等要求。供应商的任何报价失误、成本测算偏差均不免除其全面履约责任。

2. 项目实施期间，若供应商出现以下任一情形，统一认定为根本性违约：

（1）任意一项服务内容完全未实施（含数字化采集册数不足、数据著录条目缺失、平台功能模块完全缺失、知识库未搭建、问答系统未建设、硬件未交付、数据资源未扩充等）；

（2）硬件设备降配交付或交付非全新正品设备；

（3）平台核心功能删减或关键模块缺失；

（4）数字化采集量不足、数据标引不完整；

（5）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转包或非法分包的；

（6）其他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严重违约行为。

出现上述根本性违约的，采购人有权同时行使以下全部权利：

（1）向投标人出具书面解除通知，单方无条件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将违约情况同步报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不予退还中标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3）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本项违约金与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部分可同时适用，但两者合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0%。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全部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重新采购差价、招标代理服务费、人工管理费、项目返工整改费、工期延误损失、维权费用、诉讼费、律师费、审计费等），供应商应补足差额；

（4）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八条等相关规定，采购人依法启动内部政府采购

流程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完成剩余缺失建设内容；本次重新采购产生的全部新增差价（指重新采购成交价与原合同剩余未履行部分对应预算价的差额，以重新采购成交文件为依据确定）、招标代理服务费、人工管理费、项目返工整改费、工期延误损失、维权诉讼费、律师费、审计费等所有直接及间接损失，全部由原中标供应商全额承担。采购人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款项、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抵扣，抵扣后仍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原中标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 7 日内一次性补足，逾期未补足的，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4 倍按日计算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应补足金额的 20%；

（5）采购人有权将中标供应商的根本性严重违约情况书面报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监管部门依法将其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并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管部门作出的处理决定，采购人予以严格执行。

3. 若中标供应商仅部分简化、降标实施，未完全缺项甩项，采购人有权出具书面整改通知，要求供应商在限期内无偿整改、补齐全部功能与成果；整改期内，每日按合同总价款 0.05% 计收违约金；采购人出具整改通知后，供应商未在通知载明的期限内履行整改义务的，方可追究违约责任。逾期超过 30 日仍未整改至招标文件标准的，直接触发本条第 2 款根本性违约全部处置措施。

4. 供应商自身报价失误、不平衡报价、成本测算不足，不作为任何免责、减责、申请加价、减量实施的合法依据。

5. 因供应商违约导致采购人解除合同的，供应商须在合同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 7 日内返还采购人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项，逾期返还的，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4 倍按日计算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应返还金额的 20%。

（三）服务质量违约责任

1. 古籍（家谱）数字化采集方面：

（1）图像综合错误率=（错误图像数量/总采集图像数量）×1000%，错误图像指存在缺叶、倒叶、模糊、失真等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图像。若图像综合错误率超过 5%，经采购人书面催告后，仍无法达到验收标准的，每超出一个百分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计收违约金，违约金=合同总金额×（实际错误率-约定错误率）×100，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2）若图像再处理未达到合同约定的长期保存级和发布服务级标准，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返工直至合格，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延误工期由投标人承担；

（3）项目验收时，若提供的数字化采集设备数量不足或不符合要求，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补齐符合要求的设备，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可按未足额提供设备对应的合同金额扣除相应款项。

2. 古籍（家谱）数据著录方面：

（1）元数据著录错误率=（错误著录条目数量/总著录条目数量）×100%，若错误率超过1%，经采购人书面催告后，仍无法达到验收标准的，每超出一个百分点（不足1个百分点的部分，按照1个百分点计算），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对超出部分收取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2）全文文本转换字符综合错误率=（错误字符数量/总字符数量）×100%，若错误率超过1%，经采购人书面催告后，仍无法达到验收标准的，每超出一个百分点（不足1个百分点的部分，按照1个百分点计算），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对超出部分收取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3）若数据移交时发现XML文件、对象数据等内容不符合约定格式或完整性要求，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无偿修复或补充完整，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可扣除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从当期应付合同款项中直接抵扣，无应付款项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履约保证金仍无法抵扣的，成交供应商应当补足差额。

3. 古籍（家谱）智慧服务平台方面：

（1）若平台未能实现221部家谱数字化展示及5部国家珍贵家谱专题赏析等功能，或后端管理系统资源管理、综合管理等模块存在重大缺陷（“重大缺陷”指导致平台核心功能无法运行、数据丢失、系统瘫痪等无法满足基本使用需求的情形，需经采购人组织第三方技术专家认定），影响正常使用，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的15个工作日内进行整改，整改仍不合格的，采购人可解除合同，投标人需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应补足差额；

（2）若平台未达到高并发能力等技术保障要求，导致系统崩溃或访问延迟严重影响用户体验，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48小时内恢复系统正

常运行，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再次发生类似问题，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可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从当期应付合同款项中直接抵扣，无应付款项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履约保证金仍无法抵扣的，成交供应商应当补足差额。

4. 珍贵家谱主题知识库搭建方面：

（1）若知识库架构设计、功能设计、用户界面设计、性能需求、安全和隐私保护、易用性需求等方面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仍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可解除合同，投标人需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应补足差额；

（2）若知识库响应速度、并发处理能力等性能指标不达标，影响数据检索效率和用户体验，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48 小时内提升系统性能至合同约定标准，否则视为违约，采购人可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从当期应付合同款项中直接抵扣，无应付款项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履约保证金仍无法抵扣的，成交供应商应当补足差额。

5. 古籍（家谱）数字化成果硬件设备方面：

（1）若存储服务器配置不符合要求，或移动存储设备非全新正品、未满足性能及数据安全要求，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要求的设备，更换设备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若存储服务器或移动存储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且无法修复，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及时提供备件替换或退换货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延误工期由投标人承担。

（四）知识产权与保密违约责任

1. 若投标人违反合同约定，未将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文物资源及其数字化成果数据版权、服务的配套软硬件所有权全部归采购人所有，或未严格按照国家和相关规定进行保密管理，导致采购人遭受经济损失或声誉损害的，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维权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2. 采购人有权在发现上述违规行为后向投标人出具书面解除通知，立即解除

合同，并要求投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应补足差额。同时，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投标人的侵权责任和其他法律责任。

（五）违约责任的衔接适用

1. 采购需求所载明的部分服务内容对应的违约责任，系本条违约责任的当然组成部分，与本条约定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当采购需求违约责任与本条约定的责任承担方式、金额存在冲突时，以责任更重、更能保障采购人合法权益的方式优先适用。

3. 本合同项下各项违约责任的承担，均以最大限度保障采购人合法权益为原则，若不同条款对同一违约情形的责任承担存在差异，以责任更重、更能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条款为准。本合同所有违约金累计总额（含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部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30%，但损失赔偿不受此上限限制，以实际损失为准。

（六）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违约责任的认定，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因本合同履行或相关争议产生的任何纠纷，双方应秉持诚实信用原则优先通过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向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争议。

（七）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合同正常履行完毕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应在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至供应商指定账户，供应商需提交履约保证金书面退还申请及收款账户信息。

（八）催告程序

采购人要求供应商整改、返还款项、履行移交义务或承担其他违约责任的，应出具书面通知，通知中载明具体义务内容、履行期限、验收标准及违约后果。供应商未在通知载明的期限内履行义务的，方可追究违约责任；通知送达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当面签收、邮寄、电子邮件（以送达时间为准）。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i>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i> ）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务地点、服务期限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投标文件异常监测	不同投标人的文件制作机器识别码或文件创建码或联系方式出现相同的情形，相关投标人的 投标无效 。	/
8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 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 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1）投标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投标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times 50\%$； （3）投标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times 45\%$；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

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少于 30 分钟）对

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 3—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 详细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4.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90</u> 分)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止，以合同材料签订日期为准）提供馆藏文物数字化项目的合同案例（有效涵盖内容至少包含以下领域中任意 2 种：古籍数字化、古籍 OCR 识别、本体设计、实体标注、专题可视化、数字资源发布与展示平台、数字化加工平台），每提供 1 个已经完成的合同案例得 3 分，最多得 15 分。 注：	0-15 分

		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扫描件关键页（合同应至少包含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签字盖章页）和项目验收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成功履行合同的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如合同或验收证明材料无法体现项目内容、合同签订日期等关键评审内容，须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未提供材料的相应案例不得分。	
	投标人实力	投标人供应商具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认证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扫描件，并须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书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古籍数字化加工全流程相关软件，如古籍筒子叶拼版类系统、古籍易错字编改类系统、知识图谱可视化类系统、标引加工类系统、古籍 xml 还原类软件、数据安全保护类软件，每类系统、平台或软件得 1 分，最多 6 分。 注：需提供上述供应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0-9 分

		登记证书的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	
	服务团队	1、投标人为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具备高级职称证书(专业方向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化、数字化建设、软件工程、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历史文献学、文博、编辑与本项目相关的领域)，得2分，最多2分。 2、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其它专家支持（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图书资料、文物博物系列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提供1人得0.5分，最多2分。 注： （1）以上人员不得兼任，人员配置清单（格式自拟）； （2）供应商为以上人员缴纳近3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提供任意五险之一即可，如供应商配备人员为退休人员，提供一年内任意一个月专家返聘合同与劳动报酬发放凭证； （3）人员相应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一人持有多种相关有效证书不重复计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	0-4分
	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投标人提供对本项目背景、现状的理解，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方案，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标准进行评审： （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重难点分析精准，应对措施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	0-5分

		（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重难点分析较完整，应对措施较具体，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能够较好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重难点分析不充分，应对措施基本可行但针对性不足，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数字化及知识标引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的数字化及知识标引实施方案，内容至少包含： （1）图像扫描技术方案； （2）家谱 OCR 识别技术方案； （3）知识加工技术方案（包括古籍（家谱）元数据著录、古籍（家谱）知识数据标引）； （4）基于家谱的知识图谱构建方案； （5）平台建设及设计方案。 每个方案满分 4 分，共 20 分。综合评审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标准进行评审： （1）方案内容完整，技术路线明确、关键参数具体、实施流程可操作，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 （2）方案内容不够完整，技术描述笼统、缺失关键参数或实施步骤，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3）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与项目无关、明显不可行，得 0 分。	0-20 分
	样例数据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的样例数据，数据须满足提供至少 4 种数据样例，如人物、地点、	0-5 分

		机构、职官等不同类别数据样例，每种数据至少 5 条样例数据。标引规则至少不低于国家图书馆编写的《智慧图书馆知识资源数据建设指南》（以下简称《指南》）中相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标准进行评审： （1）提供≥ 4类实体样例，每类≥ 5条（总计≥ 20条），且所有样例字段完整、符合《指南》必填要求，并提供标引规则说明文档，标引精细，内容完整、著录规范、数据组织合理、标签标引专业客观、考据记录完备、规范，得 5 分； （2）提供 3 类实体样例或总样例数 15 - 19 条，基本符合《指南》要求，但部分字段缺失或标引规则说明不够完整，得 3 分； （3）提供 1 - 2 类实体样例或总样例数 5 - 14 条，仅部分体现《指南》要求，得 1 分； （4）未提供样例数据，或样例少于 5 条，或完全不符合《指南》要求，得 0 分。	
	视频演示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的视频： 1. 古籍（家谱）数据结构化处理演示视频，包括人物、地点、机构、职官等实体自动抽取流程； 2. 古籍（家谱）人物、地点、机构、职官等结构化数据后台录入演示视频； 3. 古籍（家谱）各类知识数据前台呈现演示视频。 4. 基于古籍（家谱）数据平台的核心业务功能设计演示视频。	0-12 分

		每部分演示视频不超过 3 分钟，共计不超过 12 分钟，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标准进行评审： （1）每部分演示视频，展示内容全面完整、流程顺畅、说明详细、特色鲜明的得 3 分； （2）每部分演示视频，展示内容较全面完整、流程较顺畅、说明较详细、特色较鲜明的得 2 分； （3）每部分演示视频，展示内容全面不够完整、流程不够顺畅、说明不够详细、特色不够鲜明的得 1 分。 （4）未提供视频的不得分。 注： （1）本项目为真实系统录屏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2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仅用 PPT、图片等非真实软件演示不得分，演示文件格式需统一为 MP4 格式。 （2）真实系统录屏演示材料递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1.4 条款“演示视频提交特别说明”。 （3）评标现场根据投标人网上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送达先后顺序依次播放视频。	
--	--	--	--

	项目 进度 保障 措施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的项目进度保障措施， 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标准进行评审： （1）措施包含详细的项目进度计划、进度调整措施、工期保障措施等内容，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措施包含项目进度计划，基本适合本项目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3 分； （3）方案无完整计划、保障内容空泛且缺乏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4）未提供进度保障措施的，得 0 分。	0-5 分
	文物 搬运 保险	投标人在满足服务需求（保额不低于 1000 万元）的基础上，投保金额承诺每增加 100 万元的，得 0.5 分，满分 3 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投保金额每增加不足 100 万元的不得分。	0-3 分
	数据 安全 措施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的数据安全措施方案， 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标准进行评审： （1）对本项目数据安全的特点理解准确，数据安全措施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容完整详细，措施可行、实用、针对性强，得 3 分； （2）对本项目数据安全的特点理解基本准确，数据安全措施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内容基本完整详细，措施具备一定的可行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数据安全措施方案存在一定缺陷，可	0-3 分

		行性较低，得 1 分； (4) 未提供数据安全措施的，得 0 分。	
	项目 质量 控制 措施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的质量控制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实施保障计划、质量问题处理流程、质量保证承诺等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标准进行评审： (1) 措施内容完整、阐述详尽，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 措施内容较完整，基本适合本项目需求，可行性或实用性或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3 分； (3) 方案无完整计划、保障内容空泛且可操作性较低的，得 1 分。 (4) 未提供质量控制措施的得 0 分。	0-5 分
	售后 服务 保障 措施	1. 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需求中的“培训及售后服务要求”全部要求。 (1) 方案内容完全满足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及时，服务承诺全面，方案全面细致，具有针对性，得 3 分； (2) 方案通用、简单，考虑不够周全或针对性欠佳，得 2 分； (3) 方案存在重大缺陷或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2. 质保年限评审：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质保期之上，每承诺提供一年的额外免费质保期得 0.5 分，本小项满分 1 分 注：须在招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0-4 分

		章，否则不予认可。总质保期年限以投标 响应表中填写的时间为准。	
价格分 (1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 × 100		

2.4.3 分值汇总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安徽博物院（安徽省文物鉴定站）（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广电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安徽博物院馆藏古籍（家谱）数字化保护利用项目

1.2.2 服务内容：完成安徽博物院院藏 221 部 1197 册古籍（家谱）的数字化采集、加工处理、存储、管理、研究与展示利用工作，应用先进的数字化技术实现文物的有效保护与传承，推动安徽博物院从古籍收藏向古籍赋能的转变。

1.2.3 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担保措施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50%作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经采购人审核无误的等额预付款保函，保函有效期同服务期)。完成本项目 1197 册（约 95760 叶）家谱，高清采集、图像处理、全文文本转换、古籍元数据著录、古籍知识数据标引，支付合同总价 30%进度款。乙方完成全部家谱数字化加工工作及平台开发，交付全套完整项目成果，经甲方整体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 20%尾款。

注：

（1）本项目要求中标人提供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2）预付款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

（3）预付款保函递交要求：①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②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政府部门或主管部门备案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担保，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4）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或不支付预付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国家正规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0 天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1.5.2 服务地点：安徽博物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服务方式：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

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

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应承担违约责任。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5-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2 服务部分（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本项目不适用）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提醒： 1.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 5-1 和表 5-2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表 5-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 上述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5-1 和表 5-2 合计金额之和），如有漏项或缺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合同、担保措施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50%作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经采购人审核无误的等额预付款保函，保函有效期同服务期)。完成本项目1197册（约95760叶）家谱，高清扫描、图像处理、全文文本转换、古籍元数据著录、古籍知识数据标引。支付合同总价30%进度款，乙方完成全部家谱数字化加工工作及平台开发，交付全套完整项目成果，经甲方整体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20%尾款。 注： （1）本项目要求中标人提供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2）预付款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 （3）预付款保函递交要求：①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②	我公司完全响应：合同、担保措施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50%作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经采购人审核无误的等额预付款保函，保函有效期同服务期)。完成本项目1197册（约95760叶）家谱，高清扫描、图像处理、全文文本转换、古籍元数据著录、古籍知识数据标引。支付合同总价30%进度款，乙方完成全部家谱数字化加工工作及平台开发，交付全套完整项目成果，经甲方整体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20%尾款。 注： （1）本项目要求中标人提供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2）预付款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 （3）预付款保函递交要求：①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	

		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政府部门或主管部门备案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担保，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4)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或不支付预付款。	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② 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政府部门或主管部门备案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担保，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4) 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降低预付款支付比例或不支付预付款。	
2	服务地点	安徽博物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我公司完全响应：安徽博物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0 天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我公司完全响应：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0 天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4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 3 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提供全面的数据维护与技术支持。	我公司完全响应：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__年的免费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提供全面的数据维护与技术支持。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所投服务的技术要求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标的名称（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 / 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五、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承诺函（格式自拟）

关于“文物安全与数据保密要求”承诺

致：采购人

我单位郑重承诺完全响应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第 13 项关于“文物安全与数据保密要求”的全部要求。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
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
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